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福绵区自治区级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
实施方案（备案版）



玉林市福绵区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8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试点区域范围及概况	1
(二) 基础条件	2
二、试点目标和预期成果	5
(一) 实施周期	5
(二) 发展定位	6
(三) 建设思路	6
(四) 试点目标与预期成果	7
三、试点内容	8
(一) 创新建管机制	8
(二) 创新组团发展机制	11
(三) 创新经营机制	11
(四) 创新治理机制	13
四、管理和运营机制建设	15
(一) 健全管理运行机制	15
(二) 完善管理监督机制	16
(三) 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16
(四) 完善收益分配机制	16
(五) 联农带农机制	17
五、资金管理使用	18
(一) 资金测算	18
(二) 资金筹措	19
(三) 使用方式	19
(四) 绩效管理	19
六、负面清单	20

(一) 实施内容负面清单·····	20
(二) 资金管理负面清单·····	21
七、可行性分析·····	22
(一) 试点实施方案可行性分析·····	22
(二) 试点项目合理合规性·····	22
(三) 任务进度安排科学性·····	23
(四) 项目资金落实可行性·····	23
八、政策与保障措施·····	23
(一) 组织保障·····	23
(二) 政策支持·····	23
(三) 人才支撑·····	24
(四) 金融保障·····	24
(五) 用地保障·····	25
附件 1 玉林市福绵区自治区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26
附件 2 玉林市福绵区自治区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绩效目标申报表·····	32

一、基本情况

(一) 试点区域范围及概况

1. 试点区域范围

福绵区选择最有地域代表性、区位优势突出、产业基础坚实、乡村特点鲜明、改革氛围浓厚、基层治理突出的成均镇石围、六塘、井龙、小冲、二冲和樟木镇上泉、新发、中村、塘基、罗冲列入自治区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范围,涉及2个镇10个行政村,总面积约52.1平方千米,2022年农村人口约4.2万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05万元,村级集体经济全部达5万元以上。试点区域集中连片,规模适中,边界清晰,建设布局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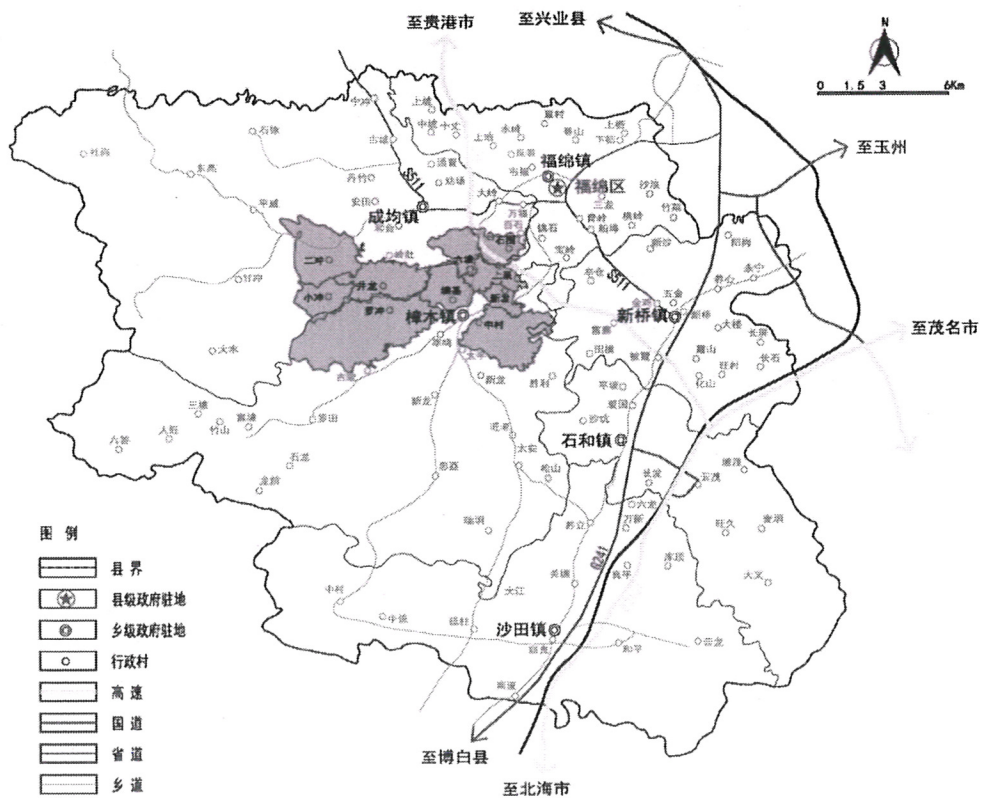


图 1-1 “五好两宜” 和美乡村试点试验范围图

2. 试点区域概况

区位优势。试点区域位于福绵区中北部，境内有 G59 玉林绕城高速过境而过，是福绵区重要对外交通枢纽，地理位置优越，交通区位明显。

自然环境。试点区域属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光照充足，雨量充沛，土壤肥沃、物产丰富，有水稻、冬瓜、果蔗、香蕉、蚕桑、中药材等优质农副产品。区域内红色旅游底蕴深厚，张震球、张第杰、张哲群、黄杰才、李佐英等革命烈士故居坐落境内。

社会经济。福绵区 2022 年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在广西排名前列，GDP 完成 131.86 亿元，增长 5.9%，总量与增速位居玉林市首位。第一产业、第三产业、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建安投资、民间投资等 5 项主要经济指标增速排名全市第三。

（二）基础条件

1. 乡村基础设施明显改善

福绵区农村已实现村村通，道路基本全部硬化，村内小型灌溉渠道、雨水排水渠、路灯、灯光球场、村容村貌美化亮化等建设完善。据统计，福绵区 2022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共有 199 个，其中：硬化村屯道路项目 165 个，硬化道路约 34 公里；路灯安装项目 9 个；其他项目 25 个。2022 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共计 1311.37 万元，村民

自筹资金 203 万元，受益群众超 13.5 万人。

2. 乡村人居环境提升明显

福绵区为推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美丽乡村发展建设，试点区域实施了“清洁乡村”“厕所革命”“人居环境整治”“乡村风貌提升”等生活垃圾治理和公共空间环境治理等人居环境整治工程，统筹推进乡村整治工作，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自推进美丽乡村工作以来，福绵区取得了田园村落绿化美化亮化的重大进展；乡村旅游规模不断扩大，文化内涵不断拓展；农民生活生产条件明显改善，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3. 数字乡村基础不断夯实

福绵区积极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农业生产、农村治理、农民服务等方面的水平，打造智慧和美乡村。积极探索“数字乡村”建设，大力推行“乡村数字馆”的建设，积极探索利用“雪亮工程”建设实现基层智慧治理。累计完成建设 4G 基站 1050 个，5G 基站 602 个。试点区内已在乡村各景区重要节点设置数字化电子 LED 显示屏，可自主显示数字化景区的相关信息，促进数字化乡村发展。

4. 乡村治理体系成效显著

福绵区积极推动乡村振兴改革集成优秀试点村法治工作建设，推广“和谐乡镇”建设，完成“三网合一”工程建设，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实施“五五普法”工作，共发放法制

宣传资料 10000 多份。试点区域内多个村屯设置有法治工作宣传展板,向村民们进行法治教育,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5. 联农带农机制逐渐完善

试点区域内乡镇通过入股分红、流转土地等形式,探索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因村制宜、因村施策,积极整合村集体资产、盘活村集体资源,发展富硒水稻、果蔗、黑皮冬瓜、香蕉、天冬、八角等特色农产品。制定“联农带农”模式,整合“资源、资产、资金”优势,共流转山林、土地等 3900 余亩。2022 年成均镇和樟木镇共申报特色产业“以奖代补”项目 1679 户次,奖补金额 1477 万元。其中樟木镇通过“飞地模式”共同合作推进樟木镇肉桂种植“万亩连片”示范项目、新种植矮八角 230 亩、改造低产老化八角 500 亩。

6. 乡村旅游规模不断扩大

福绵区大力发展农文旅融合项目,依托成均-樟木中滔-新桥二级路示范带,建设入圩镇沿线村庄庆龙-新发-上泉-中村-产业园生态休闲示范带,重点打造上泉、罗冲等一批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充分激发乡村独有活力,争创乡村振兴示范镇。近年来,樟木镇在玉林市委市政府、福绵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下,罗冲村重点打造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广西党组织成长的光荣之路”党员教育基地、玉林市党员教育基地(福绵)、福绵区革命传统教育基地。

2022 年 12 月,上泉村美丽村屯风貌提升项目顺利验收,

已成为周边村民、产业园区工人休闲娱乐、沿湖观景等为一体的综合民生工程，其夜市经济获得市级有关媒体关注报道，吸引游客上万人次。随着福绵旅游特色优势产业规模不断壮大，特色乡村旅游优势产业基本形成。

7. 前期准备工作

为了开展“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工作，当前已经做了以下准备工作：

（1）福绵区出台《关于成立玉林市福绵区贯彻落实自治区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申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福区政办函〔2023〕42号），成立了由区委副书记、区长任组长的“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和指导试点试验工作。

（2）制定了《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福绵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实施方案》，明确了试点试验的目标任务、主要内容和保障措施。

（3）开展了对试点区域的基本情况调查和分析，摸清了各个方面的优势和问题，为制定具体措施提供依据。

（4）加强了对试点区域的宣传动员和培训指导，提高了各级干部和群众的认识和参与度。

二、试点目标和预期成果

（一）实施周期

计划于2025年底前全面完成试点试验各项工作，具体

分三个阶段：

1. 动员准备阶段（2024年1月—2024年5月）。建立试点工作推进机制，完善试点方案，细化责任分工，全面启动“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工作。

2. 整体推进阶段（2024年6月—2025年9月）。围绕“规划好、建设好、环境好、经营好、乡风好、宜居宜业”的目标全面推进各项试点工作，力争在2025年9月底前完成试点任务，在构建四大机制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3. 总结评估阶段（2025年10月—2025年12月）。

全面总结和提炼试点做法，提供广西乃至全国借鉴推广的福绵经验，完成试点任务，向上级报告。

（二）发展定位

统筹整合试点试验区内优势资源，以振兴产业和提质富民为核心内容，依托丰富的硒资源及红色革命底蕴，培育一批特色乡村旅游村，打造广西宜居宜业宜游乡村，夯实特色富硒农业产业，以农文旅融合发展的“五好两宜”和美乡村样板区为发展定位，探索创新农村综合改革机制。

（三）建设思路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重要，认真落实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宜游和美乡村建设”的任务要求，深入实施乡村建设，优化村庄空间布局，全面补齐农村重点

领域基础设施短板，建立健全乡村治理体系，推动乡村旅游经济持续增长，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福绵样板。

（四）试点目标与预期成果

1. 创新建管机制，促进村庄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建设乡村风貌示范点，辐射带动周边村屯、逐步对全域村屯进行组团式、片区化整治提升，实现乡村人居环境的全面明显提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改善，田园村落绿化美化亮化取得重大进展；实现农民生活质量提高，致富增收能力增强。力争到 2025 年所涉及村屯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机制体系实现全覆盖，村集体、村民参与公共服务运行管护比例达 85%以上。

2. 创新组团发展机制推动和美乡村串珠成线、连线成片

试点试验区位于玉林市近代革命斗争史文化休闲带上，依托樟木镇罗冲村光荣的革命传统、成均镇六塘村等村庄自然田园风光和生态环境，结合福绵区现有旅游资源，以中心村农业及文化资源进行有机串联，推进三产融合，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和美乡村建设示范带，建设福绵乡村红色旅游风光带，力争到 2025 年培育打造 1 个乡村旅游重点村、3 个乡村红色教育基地、培育 1 条以上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年接待人数达 30 万人次以上，乡村旅游年总消费达 1.5 亿元以上。

3. 创新经营机制，促进乡村生态资源、美丽经济有效转

化

聚焦“规划好、建设好、经营好”，形成多业共融、业态相生的乡村经营体系，深化“土整归村”的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机制，推动乡村闲置资源盘活利用，探索符合乡村生活生态的建设规划。项目建设方面，深入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综合开发项目，推进樟木镇扶贫车间建设，推动一二三产联动提质提效。到2025年底，试点区域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平均达55万元以上。

4. 创新治理体系，推动科技赋能乡村治理，加强乡村平安建设

创新社会治理新模式，构建政治、法治、自治、德治、智治的“五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推动科技赋能村级治理。推行“防学生溺水实时智能监控”、“法治宣传平台”建设，加强村级治理平安建设，深化农村移风易俗，引导农民群众争当文明村民。到2025年，“五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及“一组四会”群众自治机制实现100%覆盖。

三、试点内容

（一）创新建管机制

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打造具有福绵特色的“富春山居图”，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促进村庄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1. 创新“各美乡村”建管体系，因村制宜，精准施策，

促进村庄建设与自然生态环境有机融合，打造各具特色的美丽乡村。

支撑项目：

(1) 美丽乡村巩固提升项目。六塘村、石围村新建绿化面积 1300 m²；井龙村集中垃圾转运站 1 处；建设产业路 0.78 公里（石围村 0.18 公里、小冲村 0.6 公里）；小冲村建设三面光水渠 1.2 公里。

实施主体：成均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成均镇六塘村、石围村、小冲村、井龙村

资金预算：536 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 331 万元用于新建绿化 65 万元、集中垃圾转运站 150 万元、建设产业路 65 万元、建设三面光水渠 51 万元）

(2) “四好”农村路项目。安装太阳能路灯 800 盏；硬化道路 2.8 公里；福绵区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罗冲村）白改黑铺设沥青约 3000 m²及绿化改造。

实施主体：樟木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试点区域全部范围

资金预算：885 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 530 万元，用于安装太阳能路灯 280 万元、硬化道路 150 万元、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罗冲村）场地铺设沥青 80 万元及绿化改造 20 万元）

2. 创新“基础设施”建管体系，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

板，拓宽多元化投入机制，提高农户参与公共服务设施管护的比例。

支撑项目：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2 个。樟木镇修缮提升试点村现有垃圾点及购置垃圾桶 150 个、修建垃圾池 3 个、委托第三方生活垃圾清运治理；成均镇建设垃圾池 25 座、委托第三方生活垃圾清运治理。

（3）项目一：

实施主体：樟木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试点区域全部范围

资金预算：50 万元（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用于购置新式垃圾桶 4 万元、修建垃圾池 6 万元、委托第三方生活垃圾清运治理 40 万元）

（4）项目二：

实施主体：成均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试点区域全部范围

资金预算：90 万元（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用于新建垃圾集中处理池 25 万元、委托第三方生活垃圾清运治理 65 万元）

（5）农村人居环境修缮提升项目。修建三面光水渠 3.5 公里；修建 2 座室内球馆占地约 3000 m²及配套设施、重建罗冲村下多屯小型桥梁 1 座。

实施主体：樟木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试点区域全部范围

资金预算：621 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 371 万元，用于修建水渠 271 万元、修建室内球馆及配套设施 80 万元、重建小型桥 20 万元）

（二）创新组团发展机制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试点试验区罗冲村为核心区，通过科学规划布局，利用革命烈士故居、成均镇六塘“文明村”等资源优势，构建和美乡村风景带，探索村集体经济收入新渠道，辐射带动乡村串珠成线、连线成片、共同发展。

支撑项目：

乡村红色旅游组团发展试点项目 2 个。樟木镇依托罗冲村红色资源，建设家风家教教育基地、修缮革命烈士张哲群及张第杰等故居、修缮罗冲村老红军罗东故居、维修加固罗冲红色影院及配置多媒体设备等；成均镇打造红色革命教育基地 2 处。

（6）项目一：

实施主体：樟木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樟木镇罗冲村

资金预算：295 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 175 万元，用于建设家风家教教育基地 70 万元、修缮革命烈士故

居 30 万元、修缮罗冲村老红军故居 25 万元、维修加固红色影院及配置多媒体设备等 50 万元)

(7) 项目二:

实施主体: 成均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 成均镇六塘村

资金预算: 295 万元 (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 175 万元, 用于新建蒋山塘红色革命教育基地 100 万元、南塘红色革命教育基地 75 万元)

(三) 创新经营机制

聚焦乡村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 因地制宜挖掘乡村多元价值, 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

1. 创新“名优产业扶持”发展机制, 以富硒中药、富硒番石榴等特色优势产业为壮大村集体经济, 帮助村集体建立“造血”机能、稳定增收长效机制的关键措施, 推进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

支撑项目:

(8) 村级集体经济项目。通过资源开发型、资产盘活型等多种类型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建设帮扶车间 2 栋, 建筑面积约 1400 m²。(确权方式: 项目建成后, 产权移交归村集体所有, 由村集体负责管护。收益分配方式: 帮扶车间出租所产生收益, 归所属村集体所有。联农带农方式: 经营类项目经营期间, 通过聘用脱贫户(监测户)务工实现联

农带农)

实施主体：樟木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樟木镇罗冲

资金预算：690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330万元，用于建设罗冲村帮扶车间180万元、新发村帮扶车间150万元）

2. 创新“产业扶持”发展机制，以成均镇石围村作为文旅融合发展的先行示范区，打造产业扶持示范点。

支撑项目：

(9) 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建设井龙村黑皮冬瓜仓储车间2层约1000m²；井龙村产业路硬化0.54公里；二冲村建设产业带三面光灌溉水渠2公里；建设石围村花果山加工八角晒场22亩（含平整土地硬化），建设仓库1500m²及配套路硬化、灌溉四面水沟等设施。（确权方式：项目建成后，产权移交归村集体所有，由村集体负责管护。收益分配方式：帮扶车间出租所产生收益，归所属村集体所有。联农带农方式：经营类项目经营期间，通过聘用脱贫户（监测户）务工实现联农带农）

实施主体：成均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成均镇石围、井龙、二冲

资金预算：1330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740万元，用于建设黑皮冬瓜仓储车间230万元、产业路40万元；

三面光灌溉水渠 90 万元、花果山加工八角晒场<平整土地硬化、仓库及配套基础设施等>380 万元)

(四) 创新治理机制

创新社会治理新模式，构建政治、法治、自治、德治、智治的“五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推动科技赋能村级治理。推行“防学生溺水实时智能监控”、“法治宣传平台”建设，加强村级治理平安建设，深化农村移风易俗，引导农民群众争当文明村民。

支撑项目：

1. 防学生溺水实时智能监控项目 2 个。推动平安乡村建设，对重要流域、水库建设智能声光报警联动视频监控点。实现智能声光报警联动，做的第一时间发现、报告和制止戏水、游泳等行为，可在源头上减少学生溺水事件发生。

(10) 项目一：

实施主体：樟木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樟木镇上泉、中村、塘基、罗冲村

资金预算：6 万元（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全部建设智能声光报警联动视频监控点 2 路）

(11) 项目二：

实施主体：成均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成均镇小冲、井龙村

资金预算：15 万元（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全部建

设智能声光报警联动视频监控点 5 路)

2. 法治宣传平台项目 2 个。加强法制宣传教育，预防和减少犯罪，建设智能社会治理平台。增设户外大屏，实时宣传平安建设、禁毒、反邪、反电诈、违法犯罪打击成效等。

(12) 项目一:

实施主体: 樟木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 试点区域全部范围

资金预算: 55 万元(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 全部用于增设户外大屏 5 个<1.6 米高*3.2 米长>)

(13) 项目二:

实施主体: 成均镇人民政府

建设地点: 试点区域全部范围

资金预算: 132 万元(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 全部用于增设户外大屏 6 个<2.88 米高*3.84 米长>)

四、管理和运营机制建设

(一) 健全管理运行机制

成立区长担任组长, 区委常委、副区长等相关领导担任副组长, 区级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和试点乡镇镇长为成员的福绵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工作领导小组, 统筹开展项目创建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负责项目建设管理运行, 制定管理运行机制, 建立试点试验项目库、试点试验项目专家咨询中心, “一站式”项目审批服务平台, 全

面促进福绵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建设实施。

（二）完善管理监督机制

建立健全试点试验管理制度和激励约束机制，围绕着“五好两宜”具体内容落实创建工作管理监督体系，将创建任务、目标等分季度验收审核，对进度缓慢的项目内容及时跟进并解决，提高项目建设进程；把试点试验项目工程纳入福绵区相关部门、乡镇季度评估、年度考核，完善领导小组及相关部门乡镇推进福绵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工作绩效考核制度。

（三）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建立“前预防、中监督、后评价”的防线防范机制，提高项目风险防控能力，通过大数据、互联网等先进科学技术，建立项目可行性模型分析，摸清项目投资、效益、存在困难等相关情况，做好风险预案及解决措施，按照“领导小组审定、相关部门落实、乡镇村屯具体实施”的程序，综合推进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建设。推进试点试验项目信息公示建设，实施项目进度公示报送制度，及时发现并解决存在的风险问题，确保工作稳步推进。健全评价机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让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自评，由项目主管、领导小组进行审验，重点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制度，接受社会监督。

（四）完善收益分配机制

按照“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构建多方共赢利益联结机制，通过“政府平台公司+村集体经济+基地+农户”“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等合作管理，突出政府主导，引导企业参与，按照“公积公益金—公益福利—村民红利—其他分配”实行收益分配。

公积公益金：按照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30%。用于扩大产业规模、转增资本和管护集体公益设施，优先用于发展前景好、辐射带动强的产业项目，兴建和管护农民集体受益的农村公共设施或基础设施等；

公益福利：按照不低于可分配收益20%，用于代缴集体福利，开展群众性科教文卫，帮扶无劳动力户、困难户、脱贫致富能手、模范村民等；

村民红利：一定比例收益资金作为村民当年分红收入，让群众享受“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发展红利；

其他分配：一定比例用于对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有突出贡献人员进行奖励，对农户投资建设的公共农业设施、发展村集体产业进行补贴等。

（五）联农带农机制

1. 项目资产联农带农富农帮扶模式

探索“富民产业+资产管理”“集体经济+联农带农”模式，奖补资金投资项目形成资产运营，确保项目资产稳定良性运转、经营性资产不流失或不被侵占、公益性资产持续

发挥作用，提供公益性岗位，拓宽村集体增收渠道。

2. “政府+基地+村集体经济+农户”联合模式

建立“政府+基地+村集体经济+农户”联合模式，通过乡村生态休闲旅游等试点项目的建设，积极鼓励村集体、农户通过土地入股，试点项目每年按中央财政奖补资金2—4%的分红返还至村集体，用于村集体经济建设，预计村集体经济年收益保底收益达10万元以上。

3. 股份合作模式

实行“企业+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的股份合作模式，推动农村资产、资源、资金变股权，农民变股东，形成联股、联利的利益联结机制，试点区域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5000元以上。

4. 就业创业带动模式

为农户提供生产、加工、旅游服务业、公共服务设施维护等就业岗位；从旅游营收、村集体收益、公益机构等多渠道筹措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维护资金，使农民更好参与“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发展建设，试点试验项目预计提供就业岗位达1000个以上，增加农户月收入2500元以上，带动农户增收致富。

五、资金管理使用

（一）资金测算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福绵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

点试验共计 13 个项目，总投资达 5000 万元。其中，创新建管机制工程两大体系 5 个项目，投资 218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3.64%；创新组团发展机制工程一个机制 2 个项目，投资 59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80%；创新经营机制工程两大机制 2 个项目，投资 20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40%；创新治理机制工程 4 个项目，投资 208 万元，占总投资的 4.16%。

资金具体安排使用详见附件 1 玉林市福绵区自治区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二）资金筹措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福绵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建设总投资 5000 万元，2024—2025 年共申请自治区财政奖补资金 3000 万元，县级整合地方财政资金 400 万元，社会资本投入资金 1600 万元。

（三）使用方式

通过以奖代补、先建后补，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引导社会资金参与农村综合改革发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严格资金管理，按照“统一规划、渠道不乱、用途不变、各记其功、各负其责”的资金管理原则，加强财政资金全过程监管力度，规范项目和资金审批程序，加强对项目建设主体的监督，对资金支出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进行绩效考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四）绩效管理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资金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制度，细化量化考核指标，列入全区重大工作绩效管理清单。出台《福绵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工作绩效考核制度》，按照工作指向明确、任务细化量化、考核制度合理可行的原则开展试点试验绩效考核，将试点建设目标任务、预期成果、主要建设内容纳入绩效考核制度，扶持村集体发展数量达到2个以上、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预期时间不超过30天等，根据绩效指标对试点建设进行季度验收、年度验收，对项目建设内容超额完成的实施单位进行额外嘉奖，对建设达不到预期目标的进行问责批评。

六、负面清单

（一）实施内容负面清单

1. 不得违反国家土地管理使用相关法律法规，不得违背国家产业发展政策，不得发展国家禁止发展的产业。

2. 不准借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发展农村集体经济之名，恶意侵占村集体资产，侵犯村民合法权益，造成农村资产流失。

3. 不准违法买卖宅基地，利用农村宅基地建设别墅大院和私人会馆，严格土地用途管制，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园地等其他类型农用地。

4. 不准以发展休闲农业、设施农业等为名开展违法违规非农建设，出现农地非农化现象。

5. 不准将工业和城镇污染向农业农村转移。

6. 不准以“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建设的名义破坏生态环境，不得违反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二）资金管理负面清单

1. 严格按照“统筹兼顾，量力而行，勤俭办事，专款专用”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经费。不得在自治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转移支付用于项目实施的资金中列支工作经费。

2.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试点工作经费不得用于接待费、购买交通工具和通讯设备、发放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以及其他与“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建设无关的支出。

3.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转移支付不得用于单位基本支出、修建楼堂馆所、偿还债务以及其他与“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建设无关的支出。

4.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建设转移支付资金应当专款专用，市、乡（镇）级财政部门对资金应当实行专账核算。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截留、挤占、挪用、套取和违规使用资金。

5. 各级财政部门、有关管理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资金分配、项目安排工作中，严禁违反规定分配资金、向不符合条件的单位（或项目）分配资金或擅自超出规定的范围分配资金，弄虚作假或挤占、挪用、滞留资金。

6.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禁存在未依照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方式实施政府采购，以化整为零或其他方式规避公开招标、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等严重违反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行为。

7. 财务管理中严禁存在虚列支出、大额虚假票据入账等弄虚作假、严重危害财政资金安全的行为。

8. 严禁拒不接受财政、审计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行为。

七、可行性分析

（一）试点实施方案可行性分析

福绵区 2023 年上半年地区生产总值 59.71 亿元，同比增速 4.2%，财政收支状况良好，财务风险低，有利于推动试点试验实施。市场主体积极性高，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建设提供充足社会力量支撑。

（二）试点项目合理合规性

试点项目主要依托原有产业发展、乡村治理基础进行提升推广，符合福绵区发展实际，实施方案编制科学合理。经福绵区自然资源局核查，试点试验项目建设用地均不存在权属问题，均处在生态保护红线、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以外，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要求，各项目在发改部门立项，项目实施合法合规，建设进度可控性强，能够如期完成。此外，根据《负面清单》列出的禁止内容，福绵区对试点试验项目、

资金使用方式进行逐一甄别。

（三）任务进度安排科学性

根据实施周期分为三个实施阶段，第一阶段明确责任分工，全面启动推进各项试验任务。第二阶段全面推进试验项目建设，完成试验项目建设目标，巩固和扩大试验成果。第三阶段总结提炼经验做法，形成在区内可复制、全国可推广的“福绵经验”，打造“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示范样板。

（四）项目资金落实可行性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部分已列入福绵区2023年重大项目建设计划表（乡村振兴）、第三批自治区层面重大项目表等，项目具有明确的实施主体和建设安排，责任落实到位，具有明确性和透明度，项目资金有保障，符合国家相关财政政策和要求，项目可实施性强。

八、政策与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成立福绵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试点创建工作，定期到乡镇视察，及时解决创建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落实建设监督考核体系，将试点试验创建任务分解为具体目标，纳入年度考核体系。

（二）政策支持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强化惠农政策监督落实，确保惠农政策全覆盖。创新乡村产业发展用地政策体系和管理制度，实行分类管理，切实加强乡村产业用地保障。持续完善农业经营主体培育政策与产业富民长效机制，确保产业增效、农民增收齐头并进。强化领导干部目标责任制，加强对农业政策落实情况的检查监督与整改，确保各项政策落实到位。

（三）人才支撑

福绵区实施“福雁归巢”计划，着力构建“政校企”就业发展联盟，建立常态化开展政校企人才交流合作长效机制。定期举办“智汇福绵，才绘福城”校企人才合作交流活动，借力高校、企业人才资源技术优势，打造政校企“产学研”融合小高地。目前，福绵区共有12家企业与15家高校院所签订协议，共建乡村振兴服务队21支，围绕基层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指导，累计服务农民6230余人次，有力助推乡村产业、村级集体经济提档升级。福绵区注重在实践中培养造就当地人才，推进人才兴农、科技富农、产业强农，为福绵区“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提供人才支持。

（四）金融保障

充分发挥政府财政撬动作用，吸引各项资本参与福绵区基础设施建设，提高金融服务保障和加快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福绵区先后出台了《玉林市福绵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

绵区全面推进深化农村金融改革强化金融服务“三农”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福区政发〔2015〕1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引入优质投资者，拓宽资本融资渠道，推动和美乡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壮美福绵。

（五）用地保障

鼓励以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合作经营等方式，盘活利用存量集体用地发展农村产业，以打造一批乡村振兴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为突破口，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出农村土地流转奖补政策，大力发展富硒农业。开展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集体林权使用权等流转交易。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精准服务保障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

玉林市福绵区自治区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实施主体	试点总投资 ①=②+③	2024年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小计②	自治区财政	市级财政	县级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小计③	自治区财政	市级财政	县级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		美丽乡村巩固提升项目	成均镇六塘村、石围、小冲、非龙村	成均镇人民政府	536	创新“各美乡村”建管体系,因村制宜,精准施策,促进村庄建设与自然生态环境有机融合,打造各具特色的美丽乡村。新建绿化面积1300平方米;石围村建设产业路硬化长180米,宽5米;小冲村建设产业路硬化长600米,宽3.5米;小冲村建设三面光水渠长1200米。(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181万元用于新建绿化65万元、建设产业路65万元、建设三面光水渠51万元)	306	181	0	25	100		230	150	0	20	60	

2	创新建管机制	“四好”农村路项目	樟木镇人民政府	樟木镇基村、罗冲村、中村、新发村、上泉村	“四好”农村路项目，上泉村良塘新村至石板窝交建路涵洞安装太阳能路灯23盏；上泉村去圩塘至泉塘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35盏；上泉村石板窝村心路硬化路300米，宽3.5m；新发村委到樟木圩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54盏；中村东村山路口至东村山沙场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67盏；下村至樟木圩及周边路段共50盏；中村道路硬化长234m，宽3.5m；罗冲村教育基地场所白改黑铺设沥青2977平方米；罗冲村至樟木镇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118盏；塘基村委至田寮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98盏；塘基村代销店至塘基村洋塘沙粒岭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107盏。（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350万元，用于安装太阳能路灯170万元、硬化道路80万元、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罗冲村）场地铺设沥青80万元及绿化改造20万元）	580	350	0	40	190	305	180	0	25	100	“四好”农村路项目，塘基村田寮至十字路口至卢有德道路硬化1120m，宽4.0m；中村谢盛华户至环南路硬化500m，4.0m；中村灵山坡十字路口至环南路道路硬化400m，宽4.0m；中村文化室至粒链厂道路硬化300m，宽3.0m；中村流山路口至旧地税路口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50盏；罗冲村各村屯，安装太阳能路灯200盏。（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180万元，用于安装太阳能路灯110万元、硬化道路70万元）	25	25	0	0	0	0	创新“基础设施”建管体系，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板，拓宽多元化投入机制，提高农户参与公共服务设施管护的比例。修建垃圾池2个购置垃圾桶50个，均委托第三方生活垃圾清运治理。（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用于
3			樟木镇人民政府	试点区域全部范围	“四好”农村路项目，上泉村良塘新村至石板窝交建路涵洞安装太阳能路灯23盏；上泉村去圩塘至泉塘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35盏；上泉村石板窝村心路硬化路300米，宽3.5m；新发村委到樟木圩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54盏；中村东村山路口至东村山沙场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67盏；下村至樟木圩及周边路段共50盏；中村道路硬化长234m，宽3.5m；罗冲村教育基地场所白改黑铺设沥青2977平方米；罗冲村至樟木镇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118盏；塘基村委至田寮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98盏；塘基村代销店至塘基村洋塘沙粒岭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107盏。（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350万元，用于安装太阳能路灯170万元、硬化道路80万元、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罗冲村）场地铺设沥青80万元及绿化改造20万元）	580	350	0	40	190	305	180	0	25	100	“四好”农村路项目，塘基村田寮至十字路口至卢有德道路硬化1120m，宽4.0m；中村谢盛华户至环南路硬化500m，4.0m；中村灵山坡十字路口至环南路道路硬化400m，宽4.0m；中村文化室至粒链厂道路硬化300m，宽3.0m；中村流山路口至旧地税路口路段安装太阳能路灯50盏；罗冲村各村屯，安装太阳能路灯200盏。（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180万元，用于安装太阳能路灯110万元、硬化道路70万元）	25	25	0	0	0	0	创新“基础设施”建管体系，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板，拓宽多元化投入机制，提高农户参与公共服务设施管护的比例。修建垃圾池1个，均委托第三方生活垃圾清运治理。（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用于购

整治项目	4	试点区域全覆盖	成均镇人民政府	创新“基础设施”建管体系，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板，拓宽多元化投入机制，提高农户参与公共服务管护的比例。成均镇建设垃圾集中处理池15个，投资15万元；委托第三方生活垃圾清运治理，资金40万元。	55	55	0	0	0	0	0	90							
农村人居环境修繕提升项目	5	樟木镇基村、罗冲村、新发村、上泉村	樟木镇人民政府	农村人居环境修繕提升项目：上泉村下陂圳至高速公路渠道终点段渠道，长1900m；新发村黎屋社头到粪基塘顶段三面光渠道长521.89m；中村村委插背屋修建420平方米的灯光球场一座；中村鱼塘周边挡土墙及排水沟；罗冲村下多屯小型桥梁长4.5米，宽5米；塘基村洋塘至福龙庄至长于江段水渠，长870m。（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259万元，用于修建水渠239万元、重建小型桥20万元）	434	259	0	35	140	187	112	0	15	60					
农村人居环境修繕提升项目				创新“基础设施”建管体系，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板，拓宽多元化投入机制，提高农户参与公共服务管护的比例。成均镇建设垃圾集中处理池10个，投资10万元，委托第三方生活垃圾清运治理，资金25万元。															
购置新式垃圾桶1万元、修建垃圾池4万元、委托第三方生活垃圾清运治理20万元)																			

6	发展机制创新组团发展机制	福绵乡村红色旅游组团发展试点项目	樟木镇人民政府	樟木镇冲村	295	170	100	0	15	55	125	75	0	10	40	创新乡村红色旅游组团发展机制，打造集文化、教育、休闲娱乐、运动健身等于一体的宜居宜游乡村旅游带。修缮张震球故居建筑面积200平方米，修缮革命烈士张哲群、张第杰两兄弟故居建筑总面积700平方米，屋顶加固瓦片更换，墙体加固等。（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100万元，用于建设家风家教教育基地70万元、修缮革命烈士故居30万元）
7	发展机制创新组团发展机制	成均镇人民政府	成均镇六塘村	295	170	100	0	15	55	125	75	0	10	40	创新乡村红色旅游组团发展机制，打造集文化、教育、休闲娱乐、运动健身等于一体的宜居宜游乡村旅游带。六塘村蒋山塘建设红色革命教育基地，整平硬化土地约3500平方米、地坪硬化3000平方米厚20cm、地面绿化500平方米、新建革命烈士纪念碑一处、红色文化宣传栏50块、LED宣传屏1块、宣誓墙约5米及配套设施等。（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100万元，用于新建蒋山塘红色革命教育基地100万元）	
																创新乡村红色旅游组团发展机制，打造集文化、教育、休闲娱乐、运动健身等于一体的宜居宜游乡村旅游带。修缮老红军罗东故居总建筑面积300平方米，罗冲红色影院场地进行除险加固，完善多媒体设备、教育配套设施，提质改造“乡约庙”遗址。（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75万元，用于修缮罗冲村老红军故居25万元、维修加固红色影院及配置多媒体设备等50万元）
																创新乡村红色旅游组团发展机制，打造集文化、教育、休闲娱乐、运动健身等于一体的宜居宜游乡村旅游带。六塘村南塘建设红色革命教育基地1处；（地坪平整3000平方米、地坪硬化2500平方米厚20cm、地面绿化500平方米、革命烈士纪念碑1处、红色文化宣传栏50块、LED宣传屏1块、宣誓墙约5米及配套设施等。（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75万元，用于南塘红色革命教育基地75万元）

8	樟木镇人民政府	樟木镇罗冲村	村集体经济项目	创新“名优产业扶持”发展机制，以富硒中药、富硒番石榴等特色优势产业为壮大村集体经济，帮助村集体建立“造血”机能、稳定增收长效机制的关键措施，推进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罗冲村帮扶车间1栋，建筑面积约800平方米。（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180万元，用于建设罗冲村帮扶车间180万元）	390	180	0	40	170	300	150	0	30	120	创新“名优产业扶持”发展机制，以富硒中药、富硒番石榴等特色优势产业为壮大村集体经济，帮助村集体建立“造血”机能、稳定增收长效机制的关键措施，推进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新发村帮扶车间1栋，建筑面积约600平方米。（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150万元，用于建设新发村帮扶车间150万元）					
9	成均镇人民政府	石围非龙二冲村	成均镇乡村产业发展项目	成均镇乡村产业发展项目，井龙村产业路硬化长540米，宽3.5米；二冲村建设产业带灌溉水渠三面光2000米。（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145万元，产业路15万元、灌溉四面水沟15万元、三面光灌溉水渠90万元）	1330	145	0	40	120	305	1025	595	0	80	350	成均镇乡村产业发展项目，建设石围村花果山加工八角晒场22亩，包含平整土地硬化，仓库1500平方米，配套路硬化、灌溉四面水沟等设施；井龙村建设黑皮冬瓜仓储车间约1000平方米共2层。（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595万元，用于建设黑皮冬瓜仓储车间230万元、花果山加工八角晒场<平整土地硬化、仓库及配套基础设施等>365万元）				
10	樟木镇人民政府	樟木镇上泉村塘基罗冲村	防溺水实时智能监控项目	推动平安乡村建设，对重要流域、水库建设智能声光报警联动视频监控点。实现智能声光报警联动，做的第一时间发现、报告和制止戏水、游泳等行为，可在源头上减少学生溺水事件发生。樟木镇建设智能声光报警联动视频监控点2路。（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全部建设智	21	6	0	0	0	0										

11	成均镇小冲井村	成均镇人民政府	能声光报警联动视频监控点2路(6万元)													15	15	0	0	0	
12	樟木镇全部试点村	樟木镇人民政府	加强法制宣传教育,预防和减少犯罪,建设智能社会治理平台。增设户外大屏,实时宣传平安建设、禁毒、反邪、反电诈、违法犯罪打击成效等。增设户外大屏3个<1.6米高*3.2米长>(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33万元)	33	33	0	0	0	0							22	22	0	0	0	
13	成均镇全部试点村	成均镇人民政府	加强法制宣传教育,预防和减少犯罪,建设智能社会治理平台。增设户外大屏,实时宣传平安建设、禁毒、反邪、反电诈、违法犯罪打击成效等。增设户外大屏3个<2.88米高*3.84米长>(均为自治区财政资金投入66万元)	132	66	0	0	0	0							66	66	0	0	0	
法治宣传平台项目																2460	1500	0	190	770	
总计					2540	1500	0	210	830							2460	1500	0	190	770	

附件 2

玉林市福绵区自治区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绩效目标申报表

试点名称	玉林市福绵区自治区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		
省级主管部门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实施周期	2024-2025 年
试点县（市、区）	福绵区	县级牵头组织 实施部门	福绵区财政局
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自治区财政资金	3000	
	地方财政资金	400	
	其他资金	1600	
总体目标	<p>以农文旅融合发展的“五好两宜”和美乡村样板区为发展定位，在宜居宜业宜游乡村建设、乡村景观组团集聚发展、乡村“三生融合”发展、村集体经济发展、数字化乡村治理等方面，力争形成一批可复制、在全国具有引领性的示范项目与机制体系。</p> <p>1. 创新建管机制，促进村庄各美其美、美美与共。建设乡村风貌示范点，辐射带动周边村屯、逐步对全域村屯进行组团式、片区化整治提升，实现乡村人居环境的全面明显提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改善，田园村落绿化美化亮化取得重大进展；实现农民生活质量提高，致富增收能力增强。</p> <p>2. 创新组团发展机制，推动和美乡村串珠成线、连线成片。试点试验区依托樟木镇罗冲村光荣的革命传统、成均镇六塘村等村庄自然田园风光和生态环境，以现有中心村农业及文化资源进行有机串联，推进三产融合，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和美乡村建设示范带，建设福绵乡村红色旅游带。</p> <p>3. 创新经营机制，促进乡村生态资源、美丽经济有效转化。聚焦“规划好、建设好、经营好”，形成多业共融、业态相生的乡村经营体系，深化“土整归村”的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机制，推动乡村闲置资源盘活利用，探索符合乡村生活生态的建设规划。</p> <p>4. 创新治理体系，创新社会治理新模式，构建政治、法治、自治、德治、智治的“五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推动科技赋能村级治理。推行“防学生溺水实时智能监控”、“法治宣传平台”建设，加强村级治理平安建设，深化农村移风易俗，引导农民群众争当文明村民。</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有效实施数量	13个	
			扶持村集体发展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是否建立健全农村综合改革相关示范点台账	1个, 建立健全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实施有效程度	95%	
		成本指标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验总投资(万元)	5000	
			试点区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数量(件)	0	
			对社会发展负面影响	0	
			对基本农田负面影响	0	
		时效指标	自治区财政资金下达及时性	100%	
			农村综合改革材料报送及时性	10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比较	≤30天	
			年度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试点区域农业产业总产值	≥5亿元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年接待人数	≥30万人次
				乡村旅游年总收入	≥1.5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工作岗位	≥1000	
			试点区域内农民可支配收入	≥25000元	
	生态效益指标		试点区垃圾处理率	≥95%	
			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公共服务运行推广维护模式	进入常态化运营	
			通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探索和美乡村建设有效机制并加以推广个数	≥4项	
	满意度指标		试点区域农民满意度	试点区域农民满意度调查(%)	≥95%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	≥90%
--	--	------------	----------------	------

